

##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5 年 6 月 15 日起停牌。停牌期间，本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15、2015-018、2015-021、2015-022）。2015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自 2015 年 6 月 23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 一、重组框架介绍

#### （一）主要交易对方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北海诚德镍业有限公司及相关公司。

#### （二）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方式初步拟定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

###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组织有关各方积极有序地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资产规模较大，方案比较复杂，方案的商讨、论证尚需一定时间，预计相关工作难以在短期内完成。

####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7 月 23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7 月 22 日